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冥约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

林燕妮作品选

我的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冥 约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曾凡益 蒋鸿雁 薛亮 周海彦
装帧设计 宋丕胜
责任技编 廖婉娴 李镜明

林燕妮作品选
冥约

〔香港〕林燕妮 著

海天出版社出版

(中国·深圳)

海天出版社发行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印张 6 插页 4 字数 120 千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5,001—10,000 册

ISBN 7-80615-137-0/I·28
全套(共 16 册)总定价:124.80 元



作者玉照

作者简介

林燕妮出身名门，自幼受到极佳的教育。17岁进入美国柏克莱加州大学攻读遗传学，得理学士衔。后又获香港大学中国文学硕士衔。先后发表散文、小说作品数十部，声誉鹊起，于1989年底荣膺“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

作者是一位极具人生追求的女性。孩童时期，学习过芭蕾舞和现代舞10年，曾是加州大学舞蹈团的女主角。初入社会，便在香港无线电视台当了司仪，并荣获“最佳司仪及天气女郎奖”。后从事广告行业多年，出任跨国广告公司行政总裁。现致力于文学创作。

文学艺术的修养和饱览东西的开阔视野，使作家对生活美情有独钟，在海外娱乐圈中一举摘取了两项桂冠：“衣着最佳女性奖”和“最具魅力女性奖”。1993年，《东》周刊赞其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用香水写的小说

——序林燕妮的“爱情小说”

金 庸

有一天晚上，五六人在林燕妮家里闲谈，谈到了芭蕾舞，林燕妮到睡房去找了一对旧的芭蕾舞鞋出来。鞋子好久没穿了，但仍留存着往日的爱娇与俏丽。她慢慢穿到脚上，慢慢绑上带子（Degas 粉笔画中的神姿吗？），微笑着掂起了足尖，on point 摆了半个 arabesque。她眼神有点茫然，记起了当年小姑娘时代的风光吗？

我想小姑娘林燕妮没有大姑娘林燕妮好看。她现在的好看之中混和了许许多多知识、眼界，从书中和音乐中得来的气质，纽约、巴黎、罗马等大都市氛围的浸润，微微成熟的芳香，法国叫做 chic et elegante 的。

这些气质，飘在她的散文里，在她粉红色的枕头边，纯白色的沙发旁，紫色而洒满了香水的信笺之中，浮在她 chinchilla 毛皮的地毯上。枕头、沙发、信笺、都是真的，那奢华得不成体统的地毯，只是她的想像。她的小说也是那样的——精细，雅洁，有时奢华得有点“暴殄天物”（像《人家的男朋友》之中那个东尼所说的）。

任何文章都是文如其人。林燕妮的小说是用香水写的，是用香水印的，读者应当在书中闻到香气。虽然，油墨中并没有真的香水，但你读着的时候，不是闻到了成熟的小姐们的华贵香水吗？

她的小说有点散文化，用小说的形式来欢笑和叹息，但更多的是一些无可奈何的惆怅，许多排遣不了的愁闷。她把女性的心理细细雕琢、细细描绘，她所写的都是大都市中成熟的美丽而有钱的女性。她们的烦恼和愁苦其实没什么大不了，往往是她们自己的任性和高傲所造成的，然则，这毕竟是真实的哀伤。很少会有人把大都市中这些有钱小姐的烦恼写得这样真实。拭在瑞士真丝手帕上的眼泪，也是痛苦的眼泪，虽然，轻柔的手帕永远擦不痛眼角。

李清照，朱淑真，以及中国古代许多闺秀作家留下来的诗篇，有些真的十分深刻，十分动人，只是内容太千篇一律了，始终是“闺怨”。现在女作家写小说，题材就可变幻万千，人物可以有多种多样的个性。林燕妮的小说都是“爱情小说”，但因为角色的身份、个性不同，就可以有许多不同的爱的方式，但整个说来，仍是一个主题的变奏。这主题是：“女性因得不到理想的爱情而烦恼”，理想太美丽，而人世太平庸。文学创作的推动力之一，是头脑中美丽的想像在浊世中无法实现。男人有宗教性的，政治性的，社会性的种种主题；对于女作家，不论古今中外，唯一的主题始终是爱情。

林燕妮笔下许多女主角都很可爱。“盟”中的女鬼、“十小时”中的海伦，“痴悼”中在水上放烛盏的女郎，我尤其喜欢。而她笔下那些男人，相形之下就差得远了，甚至“短短的梦中”那亿万富豪杜先生，也实在不值得女主角为他做梦，不过她的未

婚夫更糟糕，但人总是要做梦的，那就没有法子。世上男子皆如是，可爱的小姐们，怎么能不烦恼呢？读林燕妮的小说，使男子们不觉都有贾宝玉式的自卑，天下男人都是泥做的，女子都是水做的。不过林燕妮写得很真实，在爱情上，天下男子的确似乎都是泥做的（她以后再写小说，把天下这些泥娃娃们用彩笔涂上一些好看的色彩吧，否则，小说中那些美丽的小姐们仍会继续烦恼，而读者们仍将为这些美丽的小姐心疼）。

说她写得很真实，因为在她笔下，在这个尖端的工商业大都市中，男男女女在爱情上也摆脱不了工商界的价值观念。那些“嫁不掉的美女”所以嫁不掉，不是因为她们的条件不够好，而是条件太好了，男人们娶不起，好比一颗三百克拉大钻石，在玻璃柜里散出璀璨华美的光芒，普通人连看一眼也不敢，更不用说去问问价钱了。小说中许多美女的惆怅，都是因为男女间的配不拢而产生的，这是现代化的“门当户对”，很不罗曼蒂克，但很真。

幽 香 若 兰

——《林燕妮作品选》大陆版序

林燕妮女士在香港、在海外是华人读者中无人不知的名作家，她的几十部小说和散文多年来畅销不衰，其中许多部已经再版了十几次。然而，对大陆多数读者来说，她的名字和她的作品至今仍比较陌生。这并非是大陆读者孤陋寡闻，而是因为在此之前林燕妮女士从未授权任何出版单位在大陆出版她的作品。

几个月前，林燕妮女士给我寄来委托书，授权为她处理在大陆出版其作品的一切事宜。我为能尽这一份桥梁作用感到高兴，这显然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其实，我和燕妮女士相识也才两年多。那是1993年夏天的一个晚上，经友人介绍，她在香港维多利亚湾的一间大酒店的西餐厅邀我共进晚餐。三个人。厅里柔柔的灯光，不喧哗。透过明净的落地窗，可以欣赏到港湾和轮艇的灯火。我们一边品尝法国牛扒，一边轻松地交谈，从60年代我在法国攻读文学和70年代她在美国加州大学求学谈开去，无拘无束。此后，她来过广州，我又去过香港，每次都见面、谈心。每次都开

心。我们共同的感觉被燕妮女士在一封信中确切地表述出来了：“一见如故，实在令我欣喜；两见三见，更为愉快。您是很少有的人，在这时代这些日子里，清气如君者难见，优雅如君者亦难得”。确实如此，燕妮女士给我的印象不仅是美丽和智慧，而且清纯如泉，芬芳如兰。初次见面结束时，她送我几本她的著作，我回赠了一本小书。我开始阅读她的散文和小说。真是文如其人，清纯而又丰富，浪漫而又深刻，仿佛飘溢出芝兰的幽香。难怪《东》周刊九三年底评选出港埠八大作家时将林女士列为第五，称之为“乾闥宝”（梵语译音，意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正是这样一位人品与文品都不俗的林燕妮女士，我要热切地把她介绍给国内广大读者。我深信，读者朋友们会非常非常喜欢她的作品，会同样惊喜地发现从中流出的一泓清泉，飘出的一缕幽香。

聘如
九五年夏

目 录

一、框中人	(1)
二、油尽灯枯	(21)
三、少女日记	(27)
四、段舞	(55)
五、无意的玩偶	(65)
六、遥远之歌	(73)
七、女强人	(107)
八、大树	(130)
九、遗憾	(139)
十、无望之桥	(149)
十一、寡	(157)
十二、冥约	(166)

框中人

“谁叫你约我到现实中来？我知道你会后悔的。你想见到一个假如仍活着的我，如今你便见到这个假如了。我的精魂，都留在电影中。我说过，没有人会爱真正的我……”

“暑假太长了，日子怎么过才好？”伊玲一边把牛仔褲 T 恤丢进旅行袋，一边在埋怨。

“日子怎么过？你可以去做暑期工。”伊玲的妈妈说。

“妈妈，我懒。而且，上班不是节目！”

“你就是只爱做白日梦！所有人的日子都是这样过的，难道你认为暑假会无端地多采多姿？”

“最好多采多姿，不然三个月便白费了。”伊玲放下旅行袋，跑到厨房拿了罐啤酒。

“不许喝啤酒！”妈妈一把抢掉伊玲手中的罐子，“女孩儿家，喝什么酒？”

“那不是酒，那是啤酒！我十九岁了，下学期升大三了，我连第一罐啤酒也未喝过！”

“未喝过为什么要喝？”

“闷嘛！”

“别向我装出一副放浪的样子，女孩子喝醉了多难看！”

“我都没有醉过，倒想试一试呢！男朋友你不许我交，只准许集体活动，同学们暑期都拍拖拍得不亦乐乎了，只有我一点节目也没有！”

“什么没有节目？你不是要去姨母家住一个星期吗？”

“是你叫我去的，不是我要去的，何况，去亲戚家里住怎算是节目？另外一种闷法而已！”

伊玲把旅行袋背上，愿走一步不愿走一步似地出门。

“记住，在姨母家要规矩点，换下来的衣服不要四处乱放，洗澡时不要弄得满地都是水，用完人家的杯子要洗干净……”

“知道了！知道了！我又不是三岁！”

“还有，不许喝酒！”

“好好，我大概会闷得喝滴露！”

伊玲百无聊赖的到了姨母家，那是在清水湾山坡的一幢乡村式别墅，四周还有几间村民住的农屋，一地的鸡鸡鸭鸭。别墅后门有一条转往山后的小径，除此之外，伊玲看不出有什么好逛的地方。

“伊玲！几个月不见，又标致了一点，怎么不带男朋友来见我啊？”姨母热情地搂着她。

“我的男朋友？都在排着队，等候我妈妈颁发许可令。”

“你在说什么？”

“妈妈不许我交男朋友，我没有跟男孩子单独约会过。他们可以到我家坐坐，我可不能跟他们单独出外。”

“我的姐姐实在太古老了，现在的女孩子，十三岁便拍拖啦！你太听话了，别听话得让自己做了老姑婆！”姨母摇着头说。

“我已经是老姑婆了！”伊玲没好气地说。

姨丈进来，大家寒暄一番，姨母和姨丈没有孩子，所以对伊玲的探访特别欢迎。

姨母把伊玲带进一个白绿二色的小房间。印着绿色的长春藤花纹的床盖，似乎一直伸展到向山的窗子外边，和树林连接在一起，很是舒适开朗。

姨母指着面对着床的电视机和录影机说：

“都为你特别准备好了，这儿有很多电影录影带，够你看一个月！”

“谢谢，”伊玲双眼巡视房间一遍，看见床头挂着张很大的男人大头照片，二十多岁，像个电影明星，样子英俊中带着无限的抑郁，抑郁之中又带着十分的不羁，那是张很特别的脸孔，伊玲深深地被他吸引着。那张脸孔似曾相识，但是伊玲肯定不知道他是谁。

“这是谁？”伊玲问。

伊玲一问，姨丈便呵呵地笑，姨母含羞地推了他一下。

“这是你姨母最梦寐难忘的人。”

“旧男朋友？姨丈你这么大方？”

“不，他是史敖，二十几年前最红的电影明星，当时的青春偶像。”

“现在呢？”伊玲问。

“史敖死掉二十几年了，才拍了几部电影，二十四岁便撞车死了，那时你还不知在哪儿呢！”姨丈说。

“怪不得好像有点面善……史敖，我记得了，偶尔还有杂志提及他，说他是……是什么叛逆青年的典型，病魔万千观众。”伊玲说。

“他就是你姨母做少女时的偶像了！”姨丈说。

伊玲凝视了照片一会，有种很特别的感觉：

“真奇怪，看他的照片，似乎感觉到他仍然活着。他的脸孔一点也不过时，要不是你们说他已经死掉二十几年，我还以为他是这个年代的人。”

“史敖是永远不会过时的！”姨母望着史敖的照片时的眼神，仍然流露出少女似的倾慕，“这儿有一卷他的电影录影带，你可以看看，保管你为他着迷！”

“这录影带街上有得卖的？”伊玲问。

“不，是电视台放映史敖的旧片，你姨母自己录下来的。”姨丈说。

“伊玲，你看时要小心，弄坏了录影带可买不回来！”姨母说。

伊玲从姨母的表情中看得出来，当年的史敖是如何地令少女倾心。

不过，伊玲一直没有机会看录影带，姨母和姨丈把时间排得密密的：大清早便叫她起床散步，散完步去吃早茶，之后驾着他们的小游船游船河，滑水、游泳，去这儿去那儿的；每天回家，伊玲都玩得懒了，很早便倒头而睡。

星期天，姨丈和姨母要去打高尔夫球，伊玲对哥尔